

招标公告

省道 S274 线台城新盛至冲葵段（K242+700~K251+925）改扩建工程

勘察设计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省道 S274 线台城新盛至冲葵段（K242+700~K251+925）改扩建工程（项目名称）已由 江门市发展和改革局（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 《关于省道 S274 线台城新盛至冲葵段（K242+700~K251+925）改扩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江发改台山[2022]5 号）（投资项目统一代码为：2209-440781-18-01-676347）（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 台山市地方公路服务中心，建设资金来自 上级补助，不足部分自筹解决（资金来源），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 台山市地方公路服务中心。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勘察设计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规模：项目起点位于台山市台城新盛东环路与省道 S274 交叉口处，向南途经东盛、大塘、永复村、新成、南乐、干步水、红岭工业区，终点设于冲葵镇新金瑞大酒店门口与 S273 交叉口处，道路全长 9.225Km，路基宽为 21m/24m，采用双向四车道一级公路标准，铺设沥青混凝土路面；设计时速：60km/h；地震峰值加速度：0.05g；沿线设置交通安全设施及景观绿化工程。全线共设涵洞 42 道，分离式交叉 2 处（均为下穿新高高速），平面交叉 14 处。项目总投资 23837.80 万元，其中建安费为 16675.86 万元。

2.2 勘察设计服务期限（具体详见专用合同条款 8.1.3 款）：

2.2.1 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内，提交初步设计文件送审稿；

2.2.2 初步设计批复后 45 日历天内，提交主体土建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

2.2.3. 根据咨询单位、发包人和上级主管部门审查意见，对勘察报告、各设计文件及专题研究报告进行修改完善，提交勘察报告、初步设计文件和施工图设计文件最终稿各 8 份；

2.2.4. 施工现场配合服务：从项目开工至项目竣工验收，施工期暂定 2 年；缺陷责任期 2 年。

本次招标共分 1 个标段类别 1 个标段，具体见下表：

标段类别	标段	里程范围	长度	工作内容
A 类（土建工程）	常规土建类（A1）	K242+700~K251+925	9.225km	1. 里程范围的路线、路基、路面、桥涵（含通风、消防、照明、监控等附属设施预留预埋部分）、路线交叉的勘察设计； 2. 全线范围内的景观绿化的勘察设计；

			<p>3. 沿线设施（含交通安全设施、声屏障等降噪音环保设计）的勘察设计；</p> <p>上述勘察设计包括初勘、初测、初步设计、详勘、定测、专题研究报告（如有）、施工图设计、概预算、工程量清单（含清单预算）及施工专用技术规范文件编制、交通组织措施方案设计、征地红线地域放线、征地拆迁图编绘、施工配合服务及后续服务工作等。</p>
--	--	--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同时具备[1]勘察资质和[2]设计资质，其中：

[1]勘察资质必须具备以下资质之一：

- ①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资质；
- ②同时具有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甲级以上（含甲级）资质和工程勘察专业类（工程测量）甲级以上（含甲级）资质；
- ③同时具有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甲级以上（含甲级）资质和工程勘察专业类（工程测量）甲级以上（含甲级）资质。

[2]设计资质必须具备以下资质之一：

- ①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
- ②公路行业工程设计甲级资质；
- ③公路行业（公路）专业甲级以上（含甲级）资质。

投标人近5年内（自2018年1月1日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止）累计完成20km的类似工程勘察设计业绩，且其中有1个合同段（单个合同段不少于9 km）的类似工程勘察设计业绩，并在人员组成结构等方面具有相应的勘察设计能力。

投标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http://glxy.mot.gov.cn>）中的公路工程设计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本项目的勘察设计咨询中标单位及其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均不得参加本项目的勘察设计投标。

3.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5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不得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¹、或者存在控股²、管理关系³的不同单位（解释下同），均不得对同一标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6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均不得参加投标。

4.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本次招标对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 不给予 经济补偿。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本次采用无接触投标登记，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 9:00 时至 16:00 时（北京时间，下同，以招标代理机构电子邮箱收到的投标人的报名资料时间为准），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gzggzy.cn>），进行网上投标登记后，同时（1）将以下资料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后的彩色扫描件发至招标代理机构电子邮箱（383693500@qq.com）。

- ①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②经办人第二代身份证；
- ③《投标登记申请表》（格式在 <http://www.gzggzy.cn/服务指南/资料下载中下载>）；
- ④《招标文件发放登记表》（格式见附件 1）。

（2）经确认登记后，联系招标代理机构，扫描二维码进行招标文件费用的支付（请备注项目名称简称+投标人简称），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5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注：投标人完成上述操作后需及时联系招标代理机构进行确认。

招标代理机构将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及时把招标文件 pdf 版发放给投标登记成功的投标人。需要纸质版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请在《招标文件发放登记表》中备注收件信息，招标代理将在投标登记截止后统一办理邮寄。

6.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6.1 招标人不组织踏勘现场，由投标人自行组织前往，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6.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年 月 日 时 分，投标人应于当日 时 分至 时 分将投标文件递交至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详细地址）。

6.3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1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2控股是指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的 50%以上的绝对控股、相对控股或协议控股。

3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它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 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上发布。如公告详细内容不一致者，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公告为准。

在规定的报名期间，如报名并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中不足 3 家时，招标依法有权选择以下任一方式：

(1) 在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站发布公告延长报名时间，在延期报名时间内，已报名投标人的资料仍有效并可自行补充材料，未报名的投标人可根据公告的约定进行报名； (2) 依法重新组织招标。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台山市地方公路服务中心

招标代理：建艺国际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江门市台山市台城街道环市西路 138 号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民乐社区民乐工业区 4
栋 307

联系人：刘工

联系人：周庆

电 话：0750-5662848

电话：13649885118

年 月 日